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。本次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，实到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晖女士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。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和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